

股票代码：600582

股票简称：天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1-005 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与年初预估的差异

2020 年初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额 137,449 万元。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结果，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 58,816 万元，未超出年初预估金额，但部分交易类别实际执行情况与预估之间存在差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度预估 金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 金额
销售产品、配件	87,492	31,646
采购产品、配件	3,808	2,191
提供服务	4,521	1,445
接受劳务	8,524	11,271
租出房屋、设备等	4	5
租入房屋	9,305	8,749
接受资金	13,000	3,000

受托管理	696	509
共同投资	10,000	0
转让研究项目	99	0
合计	137,449	58,816

2020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与年初预估之间存在差异，主要是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部分交易事项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发生金额变动导致。其中，公司预计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煤科”）共同向中煤科工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租公司”）增资，其中本公司出资1亿元，实际未发生；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预计向关联方中国煤科、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各借款5,000万元，共计1亿元，实际未借款；公司下属企业预计向关联方金租公司销售产品71,500万元，实际发生15,157万元。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累计发生额超出年初预估2,747万元，系公司生态事业部接受关联方中国煤科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务所致，其余类别均未超出年初预估金额。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市场行为，公司与关联方均签订协议或合同，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

根据公司及下属单位2021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及关联方的业务特点，公司及各单位对2021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估。2021年公司预计关联交易发生额约142,580万元。

预计主要关联交易事项及金额如下：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集运站、

装车站、带式输送机、刮板机、洗选设备、瓦斯抽采设备、钻机钻具、掘进机、监控监测系统、成套设备、配件等)约 91,208 万元;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产品及配件(水处理设备、传感器、流量计、永磁耦合器等)约 5,248 万元;提供劳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检验检测、工程服务、软件开发、保理服务等)约金额 2,412 万元;接受劳务(物业后勤、餐饮服务、网络运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检测检测、安标认证、工程服务、信息化系统建设等)约 22,818 万元;向关联方出租房屋约 59 万元;租赁关联方办公和实验用房约 9,245 万元;受托管理关联方资产或业务约 590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短期借款约 3,000 万元;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肖宝贵、孙建科、肖明、丁日佳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目前,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煤科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下属企业。

中国煤科,系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中央企业,注册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路 5 号,法定代表人胡善亭,注册资本金 40 亿元,成立于 2008 年 8 月,主要从事煤炭及相关工程的咨询、勘测、设计、总承包、监理和生产服务;煤炭工艺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矿山机械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咨询、服务等业务。现持有本公司 55.54%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 2020 年底，中国煤科拥有近 18 家二级子企业（不包括本公司），根据专业分工从事与煤炭及相关工程的研究、设计、勘测、总承包和生产服务，矿用产品的质量检验和检测服务，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等业务。在北京、上海、重庆、唐山、常州、太原、武汉、沈阳、杭州、南京等地设有分支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国煤科及其所控制的除本公司之外的下属单位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上述关联法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

因历史原因以及本公司近年来连续收购了控股股东中国煤科旗下的资产等原因，本公司及位于北京、上海、太原、常州、唐山等地区的部分单位办公及实验用房系租赁中国煤科在当地下属单位的房产，同时，本公司及相关单位的后勤、物业、网络、印刷、广告等服务由上述关联方长期提供；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公司还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及配件，向关联方提供工程服务及技术服务、咨询、开发等“四技”服务；中国煤科下属单位拥有国家相关部门授权的安全标志认证机构及检验检测机构，故公司产品要在关联方进行矿用安全标志的检验检测及认证服务；关联方中国煤科以内部委托贷款的方式向本公司拨付财政部等提供的中央基建预算资金，由本公司下属单位承担相关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煤科、山西煤机、常州股份受托管理中国煤科部分所属单位的资产和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就上述交易签署协议或合同，定价主要遵循市场原则或协商定价。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保证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不高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同服务或产

品的价格。

五、进行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往来均系本公司及下属单位与关联各方之间开展生产经营以及科学研究所需，是正常的市场行为。本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各自拥有资源、技术、资质等优势，通过优势互补实现业务正常、持续开展，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带来影响，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